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EXPRESSWA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證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浙商證券關於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相關公告內容同時於本公司網站 www.zjec.com.cn 刊載，僅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袁迎捷
董事長

中國杭州，二零二五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袁迎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吳偉先生和李偉先生；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楊旭東先生、范燁先生和黃建樟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琿女士和虞明遠先生。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1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5年4月9日在浙商证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4人，董事许长松、独立董事曾爱民以电话形式出席，董事阮丽雅、陈溪俊、独立董事金雪军以通讯形式出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由吴承根先生主持，经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作为非表决事项审阅。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交易

关联董事吴承根、王俊、钱文海、阮丽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与其它关联企业的交易

关联董事许长松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

司总股本 4,573,796,639 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38,781,600 股，即以 4,535,015,039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53,501,503.9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包括 2024 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680,252,255.85 元（含税），占 2024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5.21%。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状况进行现金分红，在分红金额不超过 2025 年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供分配利润前提下，制定具体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经评估，董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计划》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金融投资规模上限的议案》

为支撑 2025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的达成，根据经营计划与年度预算，结合公司大类资产配置多年实践，2025 年度拟安排各类金融资产投资规模上限为 1,140 亿元，投入资金 540 亿元，差额部分为自营的业务杠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度风险控制监管指标执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浙商证券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重大风险限额指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浙商证券经纪业务线分支机构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信息技术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商证券 2025 年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为履行国有企业的社会责任，落实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建立长效帮扶机制，公司汇总本级及所属子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对外捐赠计划，拟投入不超过 1,195 万元，其中涉及公益性捐赠 555 万元、救济性捐赠 440 万元、其他捐赠 2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捐赠总额，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层在前述捐赠计划范围内审批实施相关捐赠具体事项，且在不突破捐赠总额的情况下，捐赠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各捐赠类型间进行调剂，调剂金额不超过该类捐赠计划的 1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投保责任保险，保险限额为人民币 1 亿元，保费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保险期限为 12 个月，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继续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继续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十八、会议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及考核，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二十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考核与公司实际经营结果相吻合，有利于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管理水平，符合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长

远发展。

关联董事钱文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工作进展，确定具体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和地点。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